



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3年5月27日

連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江祐丞

聯絡電話：02-2261-6192

新北地檢署辦理 113 年度修復式司法團體督導會議

本署於 113 年 5 月 24 日辦理 113 年度修復式司法第 2 季團體督導會議。由蔡宜臻主任檢察官主持、廖怡婷律師擔任督導，黃仲天促進者、高淑宜促進者、曾淑菁促進者等人進行案件報告，本次受督導案件以撫養糾紛及家庭暴力案件為主。廖督導帶領與會促進者討論案件爭點，作為往後進行案件時之參考，與會之促進者亦能就各自專業背景與修復經驗，提出許多寶貴意見。

廖督導在會議中強調，在大部分的家事案件中，對當事人精神狀態的察覺係執行案件中需要悉心關注的要素，雙方在相處過程中產生長期不睦，在精神壓力的累積下發生衝突。因此，針對其中撫養糾紛一案，孩子為最無辜的受害者，孩子在家中所受的壓力與情緒張力，在當事人同意下可以轉介其他相關單位，讓當事人可以得到更完善的協助。促進者可以從當事人使用的語言、行為舉止、生活環境、家庭動力等面向多加觀察，以利深入理解雙方當事人的互動歷程和衝突成因，促進修復。

修復促進者係推動修復式司法的靈魂人物，本署促進者專業背景多元，來自法律、心理、社工、宗教等不同專業領域，且皆有受過法務部專業培訓課程。藉由每季舉辦的團督會議，促進者能相互學習砥礪，提升專業素養。本署將持續推動修復式司法，提供促進者充足的資源，以落實修復式司法的價值理念。

